

曾俊華喪失原則底線豈能擔任特首

屠海鳴 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常務副會長 香港僑界社團聯合會永遠名譽會長 中華海外聯誼會理事 港區上海市政協常委

特首是落實「一國兩制」的第一責任人。越來越多的事實表明，曾俊華甘為反對派代理人，已經喪失了原則底線，豈能擔任特首。作為民意代表的選委應該明察秋毫，為國家和香港前途計，投準這關鍵一票。

特首選舉投票日還剩最後幾天，三位候選人的形象越來越清晰，曾俊華令人錯愕的言行表明，他為了當特首，甘當反對派的代理人。這位自認為跨越了政治派別、贏得了多個政治光譜、最容易團結香港各界的候選人，在一些重大原則問題的表態，從政綱觀點模稜兩可，轉為與反對派鬥爭哲學如出一轍；從施政理念朝夕改，變為與反對派「司馬昭之心」全部一個鼻孔出氣；從與反對派若即若離，發展到完全投入反對派懷抱。黎智英急不可耐地「棄胡」「挺曾」，更暴露出反對派力推曾俊華為代理人。

特首是落實「一國兩制」的第一責任人，何其重要。如果一個毫無政治信仰、丟棄法治精神、喪失原則底線的人擔任此職，不知會給香港帶來幾多亂象？實乃國家之不幸，香港之悲哀，市民之困惑。代表香港民意的1,194名選委，應該睜大眼睛，明察秋毫，為國家和香港前途計，投準這關鍵一票。

曾俊華甘為反對派代理人

「鬍鬚」曾俊華本是建制派陣營一員，長期擔任財政司司長一職，以精於算計、擅於理財而聞名，政治取態並不顯山露水。說他此番甘為反對派代

人，理由有二：其一，曾俊華在重大原則問題上的取態主動向反對派看齊。「旺角暴亂」讓全港市民憤怒，令「東方之珠」蒙羞，區域法院日前判處參與「旺暴」的三名暴徒入獄，法官判詞義正辭嚴：不論任何理由，暴力即是暴力，各人行為需要付出代價。對此，任何一個有良知的香港人都應拍手稱快。而曾俊華卻說：「最重要的事情，是避免這種事情再發生，不是發生了如何處理。」這番話把公眾注意力從法庭依法處理暴亂事件、彰顯法治，轉移到政治爭拗上，將矛頭指向特區政府的管治。這和反對派對「旺角暴亂」的評價何其一致。而針對有人在網絡上進行人身攻擊和威嚇的行為，曾俊華則稱「網上留言不是白色恐怖」，應該受到「尊重」。這簡直是縱容違法行為，與反對派的態度驚人地合拍。

其二，黎智英急切「挺曾」、「棄胡」，暴露出「魔鬼交易」早已達成。「肥黎」前幾日發飆，批胡官是「中共臥底」，梁家傑則明言胡官已經「完成任務」，可以退場了，反對派多個頭面人物表示要集中票源「挺曾」。180張提名票全部來自反對派陣營的胡國興，這個時候慘遭拋棄，說明他一開始就僅

僅是「道具」而已，曾俊華早已與反對派達成了「魔鬼交易」，甘願充當反對派的代理人。

反對派的代理人豈能當特首

接下來，需要理清楚一個問題：反對派的代理人曾俊華有沒有資格出任特首？不妨從兩個角度分析。

從香港反對派的性質分析。在「一國兩制」的體制下，香港實行行政、立法、司法相互獨立、相互制衡的政治架構，反對派是有存在空間的，特別是立法會具有監督特區政府依法行政的職能，在基本法允許的範圍內行使反對權，有助於政府依法施政。但近年來的種種跡象表明，香港反對派已經淪為西方某些勢力圍堵中國、禍亂香港的「馬前卒」，他們策劃「佔中」、否決政改、製造立法會「拉布」和「流會」，更為令人憤恨的是，某些反對派議員公開庇護「港獨」勢力，充當「港獨」分子的教父和保鏢。他們途中必反、逢特區政府必反、逢特首必反、為反而反，早已喪失了「泛民」本色，不是在基本法和「一國兩制」的架構內行使反對權，而是要推翻「一國兩制」，否定基本法，爭奪香港的管治權，與中央為敵，與國家為敵，與港人為敵。所謂

「行使反對權」，早已發生了質的變化。反對派的代理人如果出任特首，豈不是可以更方便地推翻「一國兩制」和基本法？

從特首的職責分析。特首是「雙負責」的首長，既要對香港負責，又要對中央負責。對特首的要求當然要高於一般的問責官員，也高於立法會主席和首席大法官。這個要求，除了「愛國愛港，中央信任，有管治能力，港人擁護」的基本要求之外，還「要有擔當精神和駕馭複雜局面的能力」的高標準要求。曾俊華自參選以來，在「第23條立法」、「重啟政改」、「人大8·31決定」問題上一再改口，對照四條基本要求，就不及格。曾俊華在法院判決「旺暴」三名暴徒問題上的表態，顯示出其缺少維護香港法治精神的堅定立場，其過往的經歷也看不出有駕馭複雜局面的能力，對照高標準要求，更是相差甚遠。那麼，面對香港日益嚴重的政治、經濟、民生困難，曾俊華豈能勝任特首。

中央決不會信任曾俊華

儘管曾俊華作為反對派代理人的形象已經非常清晰，儘管反對派的代理人決不可能得到中央信任，但曾俊華還是繼續打「中央信任」牌。曾表示，自己是跨黨派唯一支持的參選人，看不到中央不信任他的理由。這完全又是自欺欺人、誤導港人。

中央緩批曾俊華辭呈已表明態度。同樣是為了競選特首，曾俊華遞交財政司司長辭呈，中央一個多月後才批准，而林鄭月娥遞交政務司司長辭呈，短短幾天就獲得批准。「緩批」與「快批」的分野，早已表明「中央信任」的天平傾向哪一位。

張德江委員長提出「更高要求」已經劃定標高。曾俊華多次表示，自己擔任特區政府的司局長多年，證明中央對他是信任的。張德江委員長在這次全國人大會議期間明確表態：特首不同於一般的問責官員，要用更高標準要求特首人選。什麼是「更高要求」？就是要有擔當精神和駕馭複雜局面的能力。這個標準，曾俊華顯然是達不到的。

曾俊華與反對派的「默契」，中央不可能沒有覺察。反對派不代表香港的主流民意，如果反對派「造王」成功，必將亂港禍國，後患無窮。反對派試圖竊取香港的管治權的野心，中央不可能沒有覺察，時至今日，選情越來越明朗，曾俊華與反對派之間的「默契」，也瞞不過中央。

甘願充當反對派及其身後外國勢力的代理人，還說自己得到了「中央信任」，這是拿港人當白癡，必被港人唾棄。曾俊華已經喪失了原則底線，毫無擔任特首的理由。



河童訟費「學民」包底 受託益自己涉衝突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羅旦）去旅行有人包旅費，連打官司都有人包訟費，仲要自己批界自己，都咪話唔過癮！已經「解散」的「學民思潮」，前晚在fb公佈了其「法律援助基金」的「賬目」匯報：在75萬元中，32.5萬都用係幫前「學民思潮」召集人、現「香港眾志」秘書長黃之鋒身上，其他同期都有官司在身的「學民」成員，例如林淳軒同林朗彥呢？唔通咁有錢自己畀晒錢打官司？最勁係黃之鋒（河童）自己係負責審批撥款嘅受託人之一，唔知算唔算有利益衝突？



「學民」公佈「法援」賬目，河童是6名受託人之一。

75萬爛賬 河童佔32.5萬

「學民」前晚深夜在fb發佈於3年前「法律援助基金」2016/2017年度「財政匯報」。匯報稱，「學民」已按照去年3月20

日所公佈的財政安排，撥款75萬元正予鄧玉周廖成利律師行管理的「學民思潮法律援助基金」，以支援「所有」任職「學民思潮」成員期間，參與行動後所面臨的官司、審訊和檢控所須律師費用。

匯報續稱，基金受託人於去年12月24日通過動議，撥出32.5萬元正予「Vidler & Co Solicitors」（韋智達律師行和石書銘大律師），以支付成員黃之鋒於中聯辦燒白皮書案被控阻礙公職人員執行職務的法律訴訟費用，令基金目前尚餘42.5萬元。基金的詳細核數報告將於稍後公佈。

嘩，照匯報咁講，咁大部分錢都係幫黃之鋒畀錢？仲有，該基金負責審批的6名受託人，包括黃子悅、周庭、許樂絲、陳寶

玲、鍾禮謙，仲有最緊要嘅黃之鋒。睇匯報，唔見佢有避席嘞，咁算唔算有利益衝突？

林淳軒林朗彥「不受保」

翻查資料，有官司在身嘅「學民」成員點止黃之鋒一個，剩係舊年，林淳軒就因被控暴動罪要上庭，仲有趁特首梁振英到沙田出席施政報告及財政預算案地區諮詢會時，衝擊警方防線及拉扯警方鐵馬，事後被控兩項非法集結罪嘅林朗彥呢？唔通兩個人申咗法援？

可能「雙林」好有錢，自己畀晒訴訟費用啦！不過，「眾志」主席羅冠聰做咗立法會議員月入10萬都想申請法援打DQ官司嘅，但冇唔見黃之鋒去申請法援嘅？係咪因為有人「包底」？咁就不得而知喇！

網民製圖諷「掠水三連星」



網民製圖揶揄「青症」等人。網上圖片

「城邦派國師」傻根（陳云根）此前曝曬粗話旺暴罪成被判監的示威者懲居，寧願坐監都唔聽話去外國尋求「政治庇護」。同「本民前」、「青年新政」好friend的「無待堂堂主」盧斯達就鬧佢係烏蠅，再引發網戰。近日，盧斯達話要幫旺暴定罪者籌錢，即時被「熱城」中人圍攻。

有「熱城」中人就製圖，將盧斯達同「青症雙邪」之一游蕙嫻，同一直撈「青症」嘅輔仁媒體總編輯容樂其擺埋一齊，質疑佢哋「掠水」咁話。雖然兩邊都咁荒謬，但幅圖又真係整得幾好啱。記者 羅旦

攬「堂主」得罪「課長」「教主」跪低

網議政事

撐「青年新政」的「無待堂堂主」盧斯達被「熱城」中人「清算」時，「教主」黃毓民網台「MyRadio」繼續攞盧做節目，更批評「圍盧」的自己友「藏頭露尾」、「正×街」。

此舉激翻「熱城」支持者，發起拒絕捐款行動。不過，黃毓民前晚在網台節目，就認衰稱自己對盧斯達「好×失望」，有理由相信是因為「課金大跌」，不得不認低威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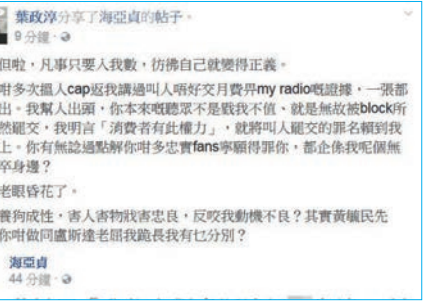
盧斯達此前在網媒「本土新聞」任職。在立法會選舉期間，「本土」曾報道傻根（陳云根）公開表明一旦當選不會「辭職公投」，被質疑走數。雖然盧其後離開「本土」，但仍被炮轟他當時有諷刺為傻根平反，又未有即時辭職，加上「本土」選舉後期間開始不斷唱好「青症」，更在網質質疑「本土」已成「青症黨報」時「×人老母」，當然要付出代價，被「熱城」中人狙擊。

我做嘢，更砌理「熟狗」前頭目黃洋達，搞到葉政淳要出帖「道歉」。

前晚，葉政淳在fb分享了「海亞亞」的帖子，帖文稱「教主」在前晚節目中稱「對盧斯達好×失望」，其後就談到有人呼籲其支持者唔交月費是立心不良，希望聽眾繼續「課金」喇。葉政淳在帖文中稱，「是你（黃毓民）老眼昏花了。自己養狗成性，害人害物害忠良，反咬我動機不良！其實黃毓民先生，你咁做同盧斯達老屈我跪長毛有乜分別？是×但啦，凡事只要入我數，彷彿自己就變得正義。……你有無諗過點解你咁多忠實fans寧願得罪你，都企係（噏）我個無名小卒身邊？」

他更在留言部分稱，「我唔會原諒黃毓民」、「要追殺就放馬過來」等等。不少「熟狗」留言撻，聲稱「教主」鬧走支持者搞到冇水，完全是咎由自取。「AI But」更稱，「（教主）最令人討厭之處是拖黃洋達夫婦落水，言下之意是不滿他們和葉仔friend。大佬，別人交友關你×事？你小學畢業未呀？」

唔知係咪有人睇到葉政淳講嘢唔係好滿意，講咗啲嘢呢，葉其後在fb發帖，「話無人保到我？好笑，我有×過個人保我，……啲人呢以為我要食政治飯、靠政治食飯、跟黃洋達溫食、靠份課金開飯咁。嚇×我？收×啦。」呢單花生嘢唔知會點收科呢？



葉政淳開post批黃毓民。fb截圖

「熱城」鬧爆黃毓民

Ken Lu：當日誰將他（盧斯達）捧成本土筆筆？咪又係渠（佢）（黃毓民）。

高漸飛：依（啲）家先嚟講，之前又×葉仔（葉政淳）×到反艇？

Trixia Pat：陰功囉，大半年前咁樣保佢（盧斯達），結果得罪大半fans……姑息養奸，不停趕走忠心支持者，真係無好講。

ArTing Lam：難聽講，講完「選輸比（界）個細路女我收得山啦」，大家都仲肯聽已經比（界）足面啲咪？

Ken Chan：個陣營發咗大都算，仲要次次養狗咬自己之餘咬埋其他人。如果唔係三幾年有國師（陳云根）黃洋達彈起，仲會咪（睬）你咩？

記者 羅旦

資料來源：fb 整理：羅旦

外交部駐港公署fb開通



香港文匯報訊 3月21日，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舉行facebook（臉書）官方賬號開通儀式，其官方賬號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駐香港特別行政區特派員公署」（@MFAofficeHK）。署理特派員佟曉玲、副特派員胡建中、宋如安副特派員出席，並一起按下按鈕，推送首條貼文上線。

佟曉玲在致辭時表示，中國已成為世界網民第一大國，社交媒體已走入每個人的生活，在信息傳播中的作用日益重要。此次公署開通「臉書」官方賬號，為公共外交工作插上了翅膀，為公署與香港市民交流溝通搭建了一個新平台。

她表示，公署將利用「臉書」賬號介紹國家發展、外交工作、涉港外交、中華歷史與文化等內容，歡迎廣大網民與公署賬號互動，講好中國故事，宣傳介紹中國外交。公署將積極回應網民關切，歡迎廣大網民關注與點評。

「願景」倡強化副局 行會變內閣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特區政府將於今年7月換班，「香港願景」計劃昨日發表研究報告，提出檢討目前高官問責制及行政會議。報告指，過往管治團隊沒有共同的政治理念，官員欠缺互相支持的誘因，副局長和政治助理亦未能夠發揮價值和重要性，故建議特區政府將聘用和培訓副局長制度化，調整局長薪酬，增加高級公務員成為局長的誘因；將行政會議改組成「內閣」，而「內閣」成員都必須全力支持集體決議。

「香港願景」計劃召集人曾鈺成、執行及研究總監馮可強、研究員林熾茵、助理研究員何俊傑昨日舉行新聞發佈會，就檢討高官問責制及行政會議發表研究報告。

研究報告指出，特區政府過去一直未有明確區分官員的個人責任和管治團隊的整體責任，令公眾傾向以「有沒有官員下台」，判斷問責精神是否得到彰顯。過往，管治團隊沒有共同的政治理念，官員欠缺互相支持的誘因，副局長和政治助理亦未能夠發揮價值和重要性。

因此，報告提出了5點建議，將聘用和培訓副局長制度化，調整局長薪酬，以增加高級公務員成為局長的誘因；將行政會議改組成內閣，非官守成員數目限制至不多於5人，內閣成員都必須全力支持內閣的集體決議；將政治助理改為特別顧問，屬各司局長個人的智囊；主要官員應定期落區主持公眾咨詢大會，加強官員溝通和提升官員政治才能。

